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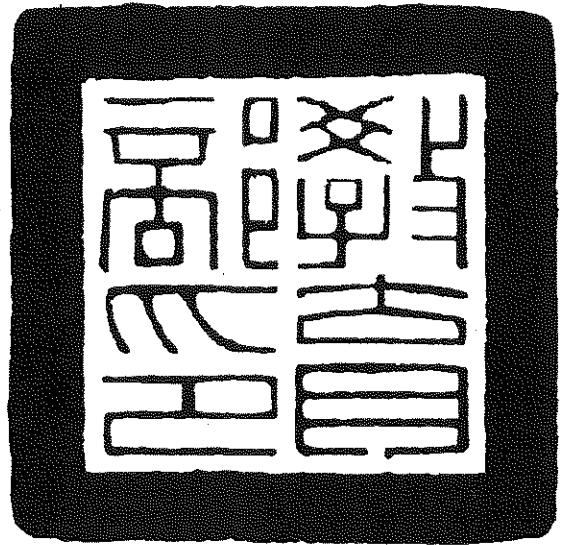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二)字第1030113545B號



訂定「教育部協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研發菁英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「教育部協助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研發菁英計畫補助作業要點」

部長 吳思華